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800)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優先股2018年股息派發實施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周長江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18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劉起濤、傅俊元、陳雲、劉茂勛、齊曉飛、黃龍<sup>#</sup>、鄭昌泓<sup>#</sup>及魏偉峰<sup>#</sup>。

<sup>#</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优先股 2018 年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优先股代码：360015
- 优先股简称：中交优 1
- 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5.10 元（含税）
- 股权登记日：2018 年 8 月 24 日
- 除息日：2018 年 8 月 24 日
- 股息发放日：2018 年 8 月 27 日

本公司第一期优先股（“中交优 1”，代码 360015）股息派发方案已于 2018 年 8 月 2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实施事项公告如下：

### **一、第一期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

1. 计息期间：2017 年 8 月 2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5 日
2. 股权登记日：2018 年 8 月 24 日
3. 除息日：2018 年 8 月 24 日
4. 股息发放日：2018 年 8 月 27 日
5. 发放对象：截至 2018 年 8 月 24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

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第一期优先股股东。

6. 发放金额：以第一期优先股发行量 0.9 亿股为基数，按照 5.10% 的票面股息率，向全体优先股股东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5.1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459,000,000 元（含税）。

7. 扣税情况：对于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自行申报缴纳股息所得税，公司向其每股优先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5.1 元；其他股东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 二、第一期优先股派息方式

公司第一期优先股股东的现金股息由公司直接发放。

## 三、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2016562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